

急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沪发改环资〔2026〕17号

关于下达本市2026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计划（第二批）的通知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你单位报来的资金使用计划申请函（沪商市场〔2026〕7号、16号、18号、20号，沪商商贸〔2026〕22号）及有关材料已收悉。经研究，现将资金安排计划下达给你们，共5项，安排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110655.73991万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安排计划

1.按照《2025年上海市落实国家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20号）规定，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5年第十二批570人次国家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

专项资金安排 1043 万元。

2.按照《2025 年上海市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21 号)、《2025 年上海市进一步支持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112 号)规定,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十批 9075 人次汽车置换更新(燃油车)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11797.5 万元。

3.按照《2025 年上海市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21 号)、《2025 年上海市进一步支持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112 号)规定,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十一批 16168 人次汽车置换更新(新能源)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24252 万元。

4.按照《上海市 2025 年落实国家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商贸〔2025〕17 号)规定,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家电以旧换新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64514.62991 万元。

5.按照《2025 年上海市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212 号)规定,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十批、第十一批、第十二批合计 152152 辆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9048.61 万元。

二、有关要求

请根据上述资金安排计划向市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并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的规定,合理规范使用各项资金,

确保资金使用的公开、公正和公平，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特此通知。

附表：上海市 2026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
金安排计划（第二批）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 1 月 28 日

附 表：

上海市 2026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计划（第二批）

| 序号 | 支持方向 | 节能减排专项 资金 (万元) | 超长期特别 国债 (万元) | 具体支持内容 | 负责部门 | 使用依据 |
|----|---------------------|----------------------|---------------------|--|------------|--|
| 1 | 国家汽车 报废更新 | 1043 | / | 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十二批 570 人次国家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1043 万元。 | 市商务委 | 《2025 年上海市落实国家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20 号） |
| 2 | 汽车置换 更新（燃油 车） | 11797.5 | / | 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十批 9075 人次汽车置换更新（燃油车）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11797.5 万元。 | 市商务委 | 《2025 年上海市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21 号） 《2025 年上海市进一步支持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112 号） |
| 3 | 汽车置换 更新（新能 源） | 24252 | / | 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十一批 16168 人次汽车置换更新（新能源）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24252 万元。 | 市发展改 革委 | 《2025 年上海市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21 号） 《2025 年上海市进一步支持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112 号） |

| | | | | | | |
|----|-------------------|---------------------|---|---|------|--|
| 4 | 国家家电 以旧换新 | 64514.62991 | / | 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家电以旧换新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64514.62991 万元。 | 市商务委 | 《上海市 2025 年落实国家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沪商商贸〔2025〕17 号） |
| 5 | 电动自行 车以旧换 新 | 9048.61 | / | 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十批、第十一批、第十二批合计 152152 辆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9048.61 万元。 | 市商务委 | 《2025 年上海市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沪商市场〔2025〕212 号） |
| 合计 | | 110655.73991 | / | | | |

抄 送：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审计局。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1月28日印发
